

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潮阳区和平镇和中路外立面风貌提升项目预算编制服务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和平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：林先生 联系电话：0754-82266157
3	中介服务名称	和中路外立面风貌提升项目预算编制服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(具备独立法人资格、健全财务制度、近3年无重大违法记录);已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完成备案,具备工程造价咨询相关从业资格; 2. 需要回避的机构,无。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1. 本项目位于和平镇和中路,对和中路东起与沿江路交界处,西至中寨社区李厝路桥处的约590米道路两侧,以及沿江路交界路口东侧约100米道路的建筑外立面进行翻新改造,包括外墙刷真石漆;对建筑外窗和阳台窗罩的进行拆除,窗内重新安装窗罩并开救援口;增设空调架规整外露空调;安装统一规格广告位;增加沿路强弱电固定支架及拉结钢丝绳等。 2. 根据业主要求,为和中路外立面风貌提升项目提供工程预算编制服务,并出具相关资料。
6	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	按合同双方约定为准
7	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: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:报下浮率。 3. 计价标准:参照《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》(粤价函[2011]742

		号)的收费标准,具体金额以财政审定价为准。
8	服务时间	按合同双方约定为准
9	验收	1. 验收时间: 服务完成后验收。 2. 验收程序: 项目业主自行验收。 3. 验收标准: 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。 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: 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。
10	结算方式	按合同双方约定为准
11	违约责任	按合同双方约定为准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,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,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,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,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13	备注	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,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;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,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 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,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(即表格中的序号1-10)。 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,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潮阳区和平镇人民政府

2026年3月6日

